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0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2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望京数字创意园1号楼A座16层金科环境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7,465,0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7,465,0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229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22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张慧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安娜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426,368	99.9426	31,100	0.0460	7,600	0.0114

- 2、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432,168	99.9512	31,100	0.0460	1,800	0.0028

- 3、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397,968	99.9005	32,500	0.0481	34,600	0.0514

4、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364,068	99.8502	99,200	0.1470	1,800	0.0028

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30,401,018	99.8631	39,850	0.1309	1,800	0.006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431,718	99.9505	30,000	0.0444	3,350	0.0051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9,503,318	99.8637	38,450	0.1301	1,800	0.0062

8、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7,433,268	99.9528	30,000	0.0444	1,800	0.0028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594,268	98.4914	99,200	1.4816	1,800	0.027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议案 4 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 3、关联股东张慧春、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回避表决议案 5；关联股东张慧春、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李素益、黎泽华、陈安娜回避表决议案 7。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毛英、万美丽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